

中共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文件

淮自然资规党组〔2021〕22号

签发人：孙跃山

中共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关于印发 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寿县、凤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毛集实验区国土资源局、各分局、局机关、各直属单位党组织：

现将《中共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印发

中共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关于 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讲好自然资源和规划故事，传播正能量，提高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水平，更好服务新时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精神和《中共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履行好“两统一”职责，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决策部署，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构建宣传平台网络、丰富宣传内容、拓展宣传渠道、完善宣传机制，不断提高自然资源宣传工作的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为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改革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基本原则

(一) 党管宣传，正确导向。旗帜鲜明坚持党管意识形态，严格落实各级党组织宣传工作主体责任，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做到任务落实不马虎、阵地管理不懈怠、责任追究不含糊，确保宣传工作党性鲜明。

(二)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遵循“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做强做优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正面宣传鼓舞人、激励人作用，成风化人、凝心聚力。

(三) 面向基层，贴近实际。聚焦基层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树立服务基层观念，着眼基层特点，改进宣传方式，活跃宣传形式，力求通俗易懂、喜闻乐见，不断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增强亲和力、感召力和引导力。

三、工作目标

建立覆盖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市局一县（区）局一基层所的多级宣传网络，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宣传格局，形成人人都有使命感、个个都是宣传员的良好态势；逐步完善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向同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及各级各类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宣传自然资源法律法规政策的体制机制，全面提升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各项政策的知晓度；积极营造全社会普遍关注、全面参与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改革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忠实履行“两统一”职责和主动宣传的积极性、创造性，推进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淮南建设。

四、主要任务

(一) 大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持续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的重要论述指示批示、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和在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始终坚持把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

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作为宣传工作的首要任务，不断增强忠实履行“两统一”职责的责任感、使命感。

（二）大力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法律法规。坚持面向全社会，全方位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的基本国情、省情、市情、县情；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面临的新要求新任务；宣传“两个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宣传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和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促进全社会更加理解和支持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发展，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各项法律法规落地见效。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普法宣传，做好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解读，增强干部群众依法保护、依法使用、依法管理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助推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法治化进程。

（三）大力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改革发展成就。宣传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履行“两统一”职责成效及在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改革新举措、新成果、新经验，为自然资源和规划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四）大力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先进典型。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及时发现和总结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事例、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及其宝贵经验和感人事迹，扩大先进典型社会影响力，树立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良好形象。

五、工作机制

（一）建立新闻发布会机制。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建立新闻发布会制度，设立新闻发言人，实行新闻统一发布。凡出

台重要政策文件、开展重点工作、实施重大行动、取得重要成果、处置突发事件等，都要及时进行宣传发布，并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新闻发布会。

（二）建立政策解读机制。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出台政策文件时，主办科（股）室要同步提交政策解读方案，并及时在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 and 媒体宣传发布。文件出台后，要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对政策误读和曲解，要及时予以澄清，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要建立自然资源和规划宣传智库参与政策解读，增强解读的权威性和有效性。重要信息、重大政策发布后，要注重运用主流媒体与新媒体及时报道解读。

（三）建立舆情处置机制。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增强舆情意识，积极做好舆情监测、回应、处置工作，确保不失声、不缺位。要建立舆情收集、研判、回应、处置机制，对误解误读的舆情信息，要主动释疑，及时回应；对不实报道、网络谣言，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及时予以澄清。要制定重大舆情应急处置预案，遇有突发舆情，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做到快速反应、及时发声。

（四）建立协调联络机制。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加强与新闻宣传、互联网信息主管部门沟通联系，争取对重大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的支持；加强与各级主流媒体联络，积极主动提供宣传线索与素材，适时召开宣传咨询与新闻通气会，定期组织集中采访，提高自然资源和规划政策法规宣传影响力。建立市、县（区）、乡（镇）三级自然资源新闻宣传联动机制，充分发挥通讯员和信息员作用，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宣传格局。

六、工作内容

(一) 做优经常性宣传。一是持续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特别是主流媒体和权威平台,宣传政策法规,传播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淮南建设的新经验、新成果、新风貌。同淮南日报社、淮南广播电视台开展交流合作,设立自然资源和规划宣传专栏,必要时开设宣传专版,加大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在地方主流媒体见报率和知晓率。二是加强全市自然资源系统“两微”平台建设,优化内容建设,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三是积极向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和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政务信息,主动为本级“四大班子”领导和同级发改、财政、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有关部门,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乡镇领导赠订自然资源报刊,为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及时了解掌握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提供科学参考。四是运用宣传栏、墙标、展板(架)、电子屏等多种形式,开展政策宣传和法律法规解读等,营造良好宣传氛围。五是充分用好淮南市国土空间规划展示馆,以馆为媒,开展机关、团体、学校、群众性宣传展示交流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展示淮南市历史、经济、文化、建设成果和城市规划前景、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成就。

(二) 做强主题策划宣传。紧紧围绕自然资源和管理重点工作、重大活动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堵点等问题,开展主题策划,邀请主流媒体记者进行集中采访;组织干部职工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主题摄影、书画展、主题演讲、征文比赛等活动,积极拓展延伸宣传内涵,打造自然资源宣传品牌。

（三）做新节点性宣传。充分利用“4.22 世界地球日”“6.8 世界海洋日暨全国海洋宣传日”“6.25 全国土地日”“8.29 测绘法宣传日暨国家版图意识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送法律、送政策、送服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等活动。不断改进宣传方式和手段，创新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宣传工作实效。

（四）做活公益性宣传。充分运用各级各类主流媒体等公益性宣传载体，采取专版、专题等形式，更多更好地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政策法规，展示新举措、新成果。

（五）做实“请进来、走出去”式宣传。开展“机关开放日”等活动，邀请“两代表一委员”、政风行风监督员、群众代表、企业代表等群体走进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让他们更多更真实地了解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工作情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扩展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的社会知晓面。要组织干部职工走出去，深入农村、社区、企业等一线，通过政策解读、释疑解惑、专题调研等方式，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政策法规和改革发展最新成果。

（六）做稳舆情回应宣传。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发生后，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并按程序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对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舆情，事发地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在做好回应处置的同时，及时反馈处置情况。

（七）做好法治宣传。着眼于提高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能力现代化和依法行政质量深入挖掘、广泛宣传纪检监察、行政执法、

督导调研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优选典型违法案例进行警示性宣传，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氛围。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管宣传原则，加强党对宣传工作的全面领导。成立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市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局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任副组长，寿县、凤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负责人，毛集实验区国土资源局、各分局主要负责人，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宣传办公室，分管办公室局领导兼任宣传办公室主任，局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主要负责人兼任宣传办公室副主任。局宣传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寿县、凤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应成立宣传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和组织宣传工作。各区分局和局直属机构可视情成立宣传工作领导小组或明确宣传工作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责任人。全市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每年制定宣传工作计划，印发宣传工作要点，视情制定宣传报道重点和采编提纲。

（二）加强队伍建设。加强宣传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宣传能力。加强新闻发言人学习培训，提高新闻发言人水平。局机关各科室、局属事业单位和各县（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至少确定1名通讯员兼信息员，在本级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下，负责本级及下属单位、系统新闻宣传与政务信息报送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与实施。市局每年至少举办一期通讯员和信息员培训班，邀请新闻媒体和党委、政府信息部门专家授课，组织宣传经验交流、实地采访和集中组稿，着力提高参训人员政治素质和业

务能力，为通讯员和信息员发展提供良好环境，寿县、凤台县局可视情每年举办一期通讯员和信息员培训班，毛集实验区国土资源局、局机关各科室、各分局、各直属单位应积极组织本单位从事宣传工作的工作人员参加市局集中培训。

（三）加强纪律建设。严格执行宣传纪律，落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从讲政治的高度加强宣传管理，做到宣传内容真实、文字规范、数据准确，严守保密制度。要严把宣传稿件审核关，经常性宣传稿件，需经本单位起草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办公室主要负责人审核把关后，由分管宣传工作负责人审定；重要宣传稿件、重大舆情回应材料，需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后，按程序及时报送省厅审核。要加强本级网站、微信、微博等账号管理，严格把好内容关。

（四）加强考核激励。加大宣传工作在年度考核中的权重。组织开展好新闻、好信息、好策划、好典型等系列宣传竞赛活动。制定《淮南市自然资源系统宣传工作考核激励办法》，结合考核结果，通报宣传工作情况，对成绩突出的给予激励表扬，对工作滞后或因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给予批评或约谈，并视情追究相关单位及责任人责任。

（五）加强经费保障。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将宣传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管理，做到应保尽保。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宣传工作 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孙跃山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张 猛 党组成员、副局长

吴怀刚 党组成员、副局长

邹用德 副局长

王保刚 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

卞 霞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徐祖斌 二级调研员

郭 宁 四级调研员

马 强 四级调研员

张力平 四级调研员

成 员：寿县、凤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负责人

毛集实验区国土资源局、各分局主要负责人

局机关各科室主要负责人

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徐祖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局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局机关各科室具体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